

中二級

清時期

課題二：外力衝擊與內憂

第四章：八國聯軍侵華與影響

考前筆記

一、八國聯軍侵華的背景

1.1 義和團的成立與興起

- 外國教士活動日趨頻繁，部分教士及信徒欺凌百姓，教案不斷發生。
- 列強在華開辦工廠，佔用經濟資源，又修築鐵路，侵奪農田，令經濟民生大受影響。
- 民間仇洋排外情緒高漲，因而出現標榜排外的民間團體。
- 義和團原名「義和拳」，活躍於山東一帶，是反清復明的秘密會社。
- 義和拳設神壇教民神打武術，標榜槍炮不傷，刀槍不入。
- 鴉片戰爭後人民仇外情緒高漲，義和拳改以「扶清滅洋」為口號。
- 1899年，山東巡撫毓賢承認，義和拳為民間團練，改稱義和團，利用團民排外。
- 清廷在列強壓力下，以袁世凱出任山東巡撫，袁氏大力鎮壓義和團。
- 義和團無法於山東立足，遂轉向直隸發展。

1.2 慈禧利用義和團排外

- 戊戌政變後，慈禧太后密謀廢黜光緒帝，遭外國使節反對，令其大感不滿。
- 朝廷內有部分官員盲目排外，迷信義和團之刀槍不入法術。
- 他們提議利用義和團排洋，慈禧欣然接納，召集拳民入京。
- 1900年，義和團在京津一帶殺害教民、焚燒教堂，拆毀電線、鐵路，形勢失控。

二、八國聯軍之役的經過

2.1 事件經過

- 義和團之攻殺，破壞發生後，各國駐華公使紛紛要求本國出兵保護。
- 1900年6月，英、美、德、法、俄、日、意、奧八國組成聯軍炮轟大沽炮台。
- 慈禧太后正式向十一國宣戰，分別為英、美、德、法、俄、日、意、奧、西班牙、比利時及荷蘭。
- 清官軍與義和團合力攻使館區，拳亂蔓延至山西及東北地區。
- 八國聯軍增援部隊7月抵華，天津及北京失陷，慈禧與光緒帝逃往西安。
- 八國聯軍入京後大肆劫掠，燒殺，造成嚴重破壞。
- 1901年，兩廣總督李鴻章受命與列強和談，清廷與各國簽訂《辛丑條約》。
- 因義和團之暴動，發生在中國曆法庚子年，因此又稱「庚子事變」。

2.2 東南互保章程

- 清廷於6月21日下發宣戰詔令，遭東南地方官員拒絕聽命。
- 兩江總督張之洞和湖廣總督劉坤一擅自與各國駐上海領事簽署《東南互保章程》。
- 章程協定上海租界由各國保護，長江流域由各省督撫保護。
- 章程得到兩廣總督李鴻章及山東巡撫袁世凱支持，中國東南部得以避開戰禍。

三、《辛丑條約》重點內容

- 賠款 4 億 5 千萬兩白銀，分 39 年償清，連利息共 9 億 8 千萬兩，以關稅及鹽稅抵押；
- 向列強謝罪，懲辦支持義和團的一百多名官員；
- 拆毀大沽至北京路段炮台，外國駐兵北京至山海關路段要地；
- 兩年內禁止武器入口；
- 於北京設立使館區，由各國派兵駐防，禁止華人居住；
- 嚴禁排外活動，違者處死；
- 總理各國事務衙門改為「外務部」，並修改使臣覲見禮節。

四、《辛丑條約》對中國政局的影響

4.1 國防洞開

- 條約要求拆毀大沽至北京炮台，並在兩年內禁止武器入口，令國防洞開。
- 條約允許外國駐兵北京至山海關戰略要地，於北京設立使館區，由各國派兵駐防，讓外國勢力滲入中國心臟地帶。

4.2 經濟枯竭

- 條約要求清廷賠償近 10 億兩白銀，令乾枯的財政狀況雪上加霜。
- 朝廷以鹽稅及關稅作擔保，向外國銀行借貸，使國家收入來源為外人掌握。
- 清廷開徵新稅，將財政壓力轉嫁至人民身上，進一步加重百姓負擔。

4.3 威信掃地

- 支持拳民的官員在戰後遭清算，私自簽訂《東南互保章程》的督撫卻備受讚賞，清廷統治威望大受打擊。
- 促成條約的地方督撫聲勢漸大，左右清廷決策，危及中央統治地位。
- 有識之士目睹王朝信譽掃地，轉為投身革命，加速了革命事業的發展。

4.4 媚外心態

- 聯軍侵華期間，國人見識到列強的強大，亦認清了國家的無能。
- 人民的自信及尊嚴遭受踐踏，由初時的仇洋排外轉變為懼洋媚外。